



編者的話

司法院籌設「智慧財產權專業法院」的重大政策業已敲定，並展開與產、官、學研究設置智財專業法院相關事項之作業。國內近年來隨著高科技產業的快速發展，智財權爭訟相應增加，智慧財產權專業法院將有助於爭訟解決的速度及品質，其籌設象徵智慧財產權的訴訟將邁入一個新的里程碑。

本月專題為資料庫與資料檢索；根據世界智慧財產權組織的統計，研發人員若能善用專利資訊，將可減少約 60% 的技術研發時間與 40% 的研發經費，充分說明專利資訊之重要，但世界各國累積之專利資料量高達數千萬筆，如何從中獲得所需之資料，檢索技巧極為重要，陳達仁先生所撰「專利檢索」一文提供了專利檢索策略與技巧之說明，相信對檢索人員極有助益。「專利資料庫介紹」為黃慕萱先生所撰，介紹數個重要的線上專利資料庫，讀者按圖索驥必有所獲。

申請專利範圍是專利說明書最重要的部分，界定了專利權範圍所在，陳啟桐先生撰寫「解讀馬庫西形式申請專利範圍」，詳細說明馬庫西形式申請專利範圍之撰寫方法，並舉例說明，可供專利申請人參考。

專利訴訟費用保險，係以準物權上之期待利益為保險利益的特殊險種，國內較為陌生。「專利訴訟費用保險」為林恆毅所撰，參考美國實務保險單，介紹專利訴訟費用保險，可作為我國開發相關險種之參考。

Festo 案是美國專利法界近一、二十年來最重要的案子，法院再次



編者的話



認可「均等論」的存在價值、揚棄舊有的「全面禁反言」與「彈性禁反言」的觀念，改採「可預見禁反言」，將專利法中最具爭議性的部分做了詳細的闡釋，錢逸霖先生撰「論美國專利法下之均等論與禁反言 - 深入剖析美國 Festo 案」，對於案件發展過程，有詳盡之介紹及評析。

隨著國際經貿與文化活動交流增加，涉外著作權案件也日益增多，李復甸、何曜琛、林柏杉、林雅惠四位先生撰寫「著作權案件法律適用選擇之研究」，從著作權理論、法院實務與國際法並參酌美國、歐盟、澳洲、日本、中國大陸、港澳等國家利地區對著作權涉外案件之法律適用規範，對制定著作權涉外案件法律適用規範提出建議。

立法院院會業於本年八月二十四日三讀通過「著作權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，此項修正之目的在於加強著作權之保護，為我國建構一個良好的著作權法制環境。相關修正重點請見

[http://www.tipo.gov.tw/service/news/ShowNewsContent.asp?postnum=5308
&from=news](http://www.tipo.gov.tw/service/news/ShowNewsContent.asp?postnum=5308&from=news)